

單位：件數

製表日期：102年12月23日

表106-3(100年度)基本稅額件數5分位申報統計表

分位別	繳納基本稅額單位	合計	綜合所得淨額	海外所得總額	保險給付		有價證券交易所得	非現金捐贈金額	員工分紅配股時價超過面額部分	申報大於歸戶所得戶數	歸戶所得來源		每戶平均件數
					非死亡給付	死亡給付淨額					本縣市	外縣市	
第1分位	200	490	70	336	5	1	78	0	0	96	328	162	2
第2分位	200	669	191	402	5	1	69	1	0	97	462	207	3
第3分位	200	719	199	447	9	0	62	2	0	97	418	301	4
第4分位	199	787	199	504	20	1	63	0	0	105	491	296	4
第5分位	199	793	199	502	5	0	81	6	0	127	494	299	4
合計	998	3458	858	2191	44	3	353	9	0	522	2193	1265	3

一、說明：(一)繳納基本稅額單位，係指基本稅額大於一般所得稅額之單位。

(二)本表所指之件數，係以歸戶資料計算之件數。

二、本表使用說明：(一)本項統計資料來源為綜合所得稅申報核定資料，不含分離課稅、免稅及非課稅所得，本統計表資料不宜作為貧富差距之比較。

(二)不同分位數據之比較會產生不同結果，分位越小比較的結果會越極端，統計資料尚不完整，統計數據僅供參考。

本統計之所得為課稅資料，未納入「政府移轉支出」各戶所得、免稅所得、分離課稅所得等資料，故不宜逕作為衡量所得差距之參據，相關所得資料應以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資料為準。本表以綜合所得總額切分位。